

证券代码：002758

证券简称：浙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29 号

债券代码：128040

债券简称：华通转债

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 768 号浙农科创园 3 号楼 8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志浩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、审核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4月29日